

ཇོ་མོ་མོན་མི་དམངས་སྲིད་གཞུང་གཞུང་ལས་ཁང་།

卓尼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卓政办函〔2022〕1号

卓尼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卓尼县 浙河水电站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扩大 能源投资协调推进工作专班和 “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 实践创新基地创建 工作专班的通知

有关乡镇人民政府，县政府有关部门，省州驻卓有关单位：

因工作需要，经县政府同意，决定成立卓尼县浙河水电站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扩大能源投资协调推进工作专班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创建工作专班，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成立卓尼县浙河水电站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扩大能源投资协调推进工作专班

为加强卓尼县浙河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扩大能源投资工作的组织领导，协调推进扩能投资相关事宜，县政府决定，成立卓尼县浙河水电站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扩大能源投资协调推进工作专班，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组 长：李学平 县委常委、县政府常务副县长

副组长：闫朝辉 县政府副县长

成 员：县发改局、县工信和商务局、县自然资源局、县住建局、县水务局、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县统计局、州生态环境局卓尼分局、县投资与合作交流局局长、县税务局、县供电公司、柳林镇人民政府、喀尔钦镇人民政府主要负责人。

工作专班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县发改局，办公室主任由陈斌同志兼任，负责工作专班日常事务，协调推进卓尼县浙河水电站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扩大能源投资相关事宜。苏奴东珠同志为联络员，负责协调对接卓尼县浙河水电站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扩大能源投资工作县政府部门审批具体事宜。专班成员如有变动，报经组长同意后调整，不另行文。

二、卓尼县“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创建工作专班

为加强我县“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以下简称“两山”基地）创建工作的领导，确保创建工作扎实有序推进，促进全县经济社会与环境协调发展，经2022年1月5日县政府第二次常务会议研究，决定成立卓尼县“绿水

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创建工作专班，现将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组 长：闫朝辉 县政府副县长

副组长：何振业 县政府副县长

成 员：县发改局、县财政局、县自然资源局、州生态环境局卓尼分局、县住建局、县水务局主要负责人，柳林镇人民政府、木耳镇人民政府主要负责人。

工作专班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县自然资源局，办公室主任由马金诚同志兼任，负责工作专班日常事务，协调推进卓尼县建设“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创建工作。牛建忠同志为联络员，负责协调创建工作具体事宜。工作专班会议原则上每年召开不少于2次，遇重大事项，可随时召开专题会议研究。

卓尼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1月6日

办公室



